

2023 年度
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2024 年 9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农业农村工作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章。

(二) 负责承担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研究提出乡村振兴的规划、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提出全区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有关政策意见；参与加强农村公共卫生、文明村镇创建工作。

(三) 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实施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贯彻落实市水务局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四)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推广先进水利行业科学技术。

(五)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落实市水务局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落实市水务局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指导工作。

（六）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七）负责编制全区农村公路建设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指导全区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和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全区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工程质量。

（八）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畜牧业（包括畜牧、兽医、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安全、生鲜乳生产管理、肉品管理及畜禽屠宰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畜牧政策并监督实施。

（九）拟订全区畜牧业发展战略,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牧业产业化管理及行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工作。负责组织畜禽品种、畜产资源、饲料资源的保护及合理开发利用;指导全区畜禽繁殖改良和推广体系建设;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承担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的职责。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肉品管理及定点屠宰监督管理;负责无公害畜产品管理工作;负责生鲜乳生产、规划、基地建设的监督管理以及收购站统计等工作。负责全区动物防疫工作。制定动物疫病防治规划;负责制定全区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组织实施重大动物疫情的监测、调查、控制、发布、扑灭等应急工作;承担区防治动物重大

疫病指挥部的具体工作。负责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等职责。负责畜牧方面的相关从业许可管理及行政执法监督相关工作。制定畜牧业科技教育培训发展规划；指导科技推广、教育培训工作。

（十）指导全区农业生产和种植业结构调整、农业标准化生产、农业救灾减灾、农情统计分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农业技术推广应用、农业科技培训及水产渔业相关工作。宣传并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十一）承担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有关工作，贯彻落实农村改革发展相关重大政策；提出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组织指导发展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指导农村土地承包改革和管理及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和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酬劳管理；负责农村财务审计和指导农村集体财务管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工作；起草农村宅基地管理使用政策，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

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

（十二）宣传与贯彻执行森林、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法律、法规和各项林业方针、政策；协助区农业局制定和落实林业发展规划；开展资源调查、档案管理、指导全区造林绿化、造林检查验收、林业统计、林木采伐设计等工作；协助区农业局开展林木采伐等行政许可受理、审核和发证工作；配合区人民政府森林防火指挥部或者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展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林业重点建设工程等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森林、林木和林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争议，查处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案件；推广林业科学技术，开展林业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林业社会化服务；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内设四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农业畜牧科、乡村振兴促进科、水林交通科，下设8个事业单位，分别为长春市朝阳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长春市朝阳区农业技术推广总站、长春市朝阳区农业机械管理站、长春市朝阳区农村经济管理总站、长春市朝阳区公路交通管理站、长春市朝阳区水利管理中心站、长

长春市朝阳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长春市朝阳区林业工作总站。纳入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 1.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 2.长春市朝阳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 3.长春市朝阳区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 4.长春市朝阳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 5.长春市朝阳区农村经济管理总站；
- 6.长春市朝阳区水利管理中心站；
- 7.长春市朝阳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 8.长春市朝阳区林业工作总站。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2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6.0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9.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3.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56.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2.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55.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64.2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8.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50.7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20.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80.16
	30			61	
总计	31	3000.69	总计	62	3000.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50.79	2701.04					49.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6	63.0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3.06	63.06					
2082201	移民补助	63.06	63.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6.56	556.5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56.56	556.5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56.56	55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96	11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96	112.9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12.96	112.96					
213	农林水支出	1885.95	1836.2					49.75
21301	农业农村	1480.05	1438.3					41.75
2130101	行政运行	834.65	793.9					40.7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54	292.54					
2130104	事业运行	0.86	0.8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5	20.0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						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2.71	52.71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38.22	38.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0.02	240.0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0.38	110.38					
2130201	行政运行	2.54	2.5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	1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5.15	95.1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9	1.19					
21303	水利	295.52	287.52					8
2130301	行政运行	4.08	4.0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4	39.1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7.13	117.13					
2130314	防汛	15.35	7.35					8
2130316	农村水利	8.93	8.93					
2130335	农村供水	110.9	110.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26	64.2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4.26	64.26					
2140106	公路养护	64.26	64.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1	68.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1	68.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01	68.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20.53	866.26	185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6		63.0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3.06		63.06			
2082201	移民补助	63.06		63.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6.56		556.5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56.56		556.5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56.56		55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96		11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96		112.9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12.96		112.96			
213	农林水支出	1855.68	798.25	1057.43			
21301	农业农村	1449.16	791.63	657.53			
2130101	行政运行	790.76	790.7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54		292.54			
2130104	事业运行	0.87	0.8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5		20.0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		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2.71		52.71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41.72		41.7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9.52		249.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1	2.54	108.46			
2130201	行政运行	2.54	2.5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		1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5.15		95.1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1		1.81			
21303	水利	295.52	4.08	291.44			
2130301	行政运行	4.08	4.0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4		39.1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7.13		117.13			
2130314	防汛	15.35		15.35			
2130316	农村水利	8.93		8.93			
2130335	农村供水	110.9		110.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26		64.2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4.26		64.26			
2140106	公路养护	64.26		64.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1	68.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1	68.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01	68.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6.0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3.06		63.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56.56	556.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2.96		112.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43.18	1843.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64.26	64.2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01	68.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1.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08.03	2532.01	176.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0.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3.98	28.79	25.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5.7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5.18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62.01	总计	64	2762.01	2560.8	2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32.01	866.26	1665.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6.56		556.5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56.56		556.5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56.56		556.56
213	农林水支出	1843.18	798.25	1044.93
21301	农业农村	1444.66	791.63	653.03
2130101	行政运行	790.76	790.7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54		292.54
2130104	事业运行	0.87	0.8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5		20.0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2.71		52.71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38.22		38.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9.52		249.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1	2.54	108.46
2130201	行政运行	2.54	2.5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		1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5.15		95.1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1		1.81
21303	水利	287.52	4.08	283.44
2130301	行政运行	4.08	4.0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4		39.1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7.13		117.13
2130314	防汛	7.35		7.35
2130316	农村水利	8.93		8.93
2130335	农村供水	110.9		110.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26		64.2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4.26		64.26
2140106	公路养护	64.26		64.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1	68.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1	68.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01	68.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2.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8.1	30201	办公费	4.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4.9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2.8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0.9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7	30211	差旅费	1.9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1.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3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09.86				公用经费合计		56.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8	176.02	176.02		176.02	25.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6	63.06		63.0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3.06	63.06		63.06	
2082201	移民补助		63.06	63.06		63.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96	112.96		11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96	112.96		112.9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12.96	112.96		112.96	
229	其他支出	25.18					25.1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8					25.18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5.18					25.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		7.2		7.2		6.72		6.72		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春秋两季动物防疫疫苗器材经费（2023）					
实施单位	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00	12.00	11.13	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2.00	12.00	11.13	93%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动物疫病免疫，不断提高免疫密度和免疫抗体保护率，降低发病率，减少死亡率，保证畜牧业健康发展。			实施动物疫病免疫，不断提高免疫密度和免疫抗体保护率，降低发病率，减少死亡率，保证畜牧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支出不超出预算	≤12	≤1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秋两季动物防疫覆盖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重大疫病防疫质量里里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控动物疫病发生、传播。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000.6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653.2万元，下降54.9%。主要原因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750.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01.04万元，比上年减少3655.35万元，下降57.51%，主要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其他收入49.75万元，比上年增加48.52万元，增长3944.72%，主要是收到利息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720.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6.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2.37 万元，增长 48.36%，主要是本年度有新招聘人员及调入人员，人员经费增加等；项目支出 1854.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44.56 万元，下降 68.02%，主要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762.01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668.9 万元，降低 57.05%。主要原因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支出，减少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2.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0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623.54 万元，降低 58.87%。主要原因本着厉行节俭的原则，减少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2.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类）支出 556.56 万元，占 21.98%；农林水（类）支出 1843.18 万元，占 72.80%；交通运输（类）支出 64.26 万元，占 2.54%；住房保障（类）支出 68.01 万元，占 2.6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2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6.5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和区本级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增加，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生物菌肥、农村厕所改造等项目。

2.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41.9万元，支出决算为79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3%。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和区本级对农村环保设施建设投入增加，如长乐公路一级保护区段环保设施建设、黑土地保护宣传等项目。

4.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与本级合并填报决算，为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办公类经费。

5.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

6.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35.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

7.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

8.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和区本级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增加，如厕所改造、农博会等项目。

9.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林业在职人员工资。

10.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和区本级对森林防火提升项目投入增加。

11.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养（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和区本级对造林绿化工程投入增加。

12.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

13. 农林水（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水利在职人员工资。

14. 农林水（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

15.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和区本级对河湖治理投入增加，如乐山镇南部排水沟建设、依家屯河塌岸治理等项目。

16. 农林水（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开支。

17. 农林水（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和区本级对水库维养项目投入增加。

18. 农林水（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年初预算53万元，支出决算为11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和区本级对饮水安全项目投入增加。

1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为65.7万元，支出决算为6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1%。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1.2万元，支出决算为6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计调入人员未调入本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6.2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09.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25.18 万元；本年收入 176.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96 万元，下降 14.55 %，主要是本着厉行节俭的原则，减少开支；本年支出 176.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96 万元，下降 14.55%，主要是按照工作安排压缩项目压缩开支；年末结转和结余 25.18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款）移民补助（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63.06 万元，主要用于给水库移民发放补贴。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112.96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厕所改造，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3%；较 2022 年度增加 1.32 万元，增长 24.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俭的原则，减少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费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72 万元，占 100 %。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3 %；较上年增加 1.32 万元，增长 24.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俭的原则，减少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6.72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的修理、加油、下乡过路费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农村审计工作项目等 76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700.12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绩效自评率=已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个

数/项目总个数)

(二)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评价结果应用于我局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及结果公开等方面。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6.4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5.55万元，增长10.91%，主要原因是购买办公耗材，车辆维修保养、车险、软件升级等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21.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97.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461.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2.5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共有车辆6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疫苗冷藏车、防疫流调车等。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